**对市七届人大四次会议第49号**

**建议的答复**

王金平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民营企业持续发展和振兴壮大”的建议已收悉，现答复如下：

近年来，在市政府的高度重视和大力扶持下，我市民营企业呈现迅速发展良好势头，企业规模不断扩大，产业结构渐趋优化，项目投资增势强劲，成为推动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力量。民营企业作为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增加政府财政收入的生力军，也是吸纳社会人员就业的主要平台，事关民生大计，对于繁荣区域经济、改善民生具有极其重要的意义，在推动全市经济和社会发展中发挥了巨大的作用。

近年来，许昌市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在市委和市政府的领导下，充分发挥职能作用，在职责范围内积极营造和优化民营企业准入的发展环境，切实搞好营商环境，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鼓励民营企业合法经营，促进民营企业健康发展。工作中主要抓好了以下几个方面：

**一、深化“放管服”改革，转变部门职能**

全面落实国家“放管服”改革重大举措，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在河南省政务服务网站公开权力清单、责任清单、公共服务事项，明确办事指南，承诺“零跑腿”和“只跑一次”事项，及时发布政策信息，解决企业和群众反映突出的办事难、办事慢，多头跑、来回跑等问题。

二、**切实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今年以来，市市场监督管理管理部门充分发挥市场监督职能，认真搞好“事中事后”监管，对违法经营的民营企业配合当地乡镇政府进行整治，特别是加大对阻碍民营企业发展的“小散污”的取缔和关闭力度。2019年上半年，禹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钧台市场监管所配合禹州市朱阁镇政府对其辖区的8家生产和加工净水材料等的企业进行取缔和关闭；禹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无梁市场监管所配合无梁镇政府对辖区的2家生产和加工石子企业进行了取缔和关闭。

**三、进一步优化服务职能，将国家出台的各项惠企政策落到实处**

近年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在优化营商环境改革方面，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和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商事制度改革工作。

自2014年3月1日起，陆续实施了注册资本登记制度改革，放宽企业注册登记条件，企业注册资本由实缴改为认缴，取消注册资本最低限制；简化住所登记条件，允许“住改商”和“一照多址”；实施“先照后证”改革，根据国务院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事项的规定，目录以外的，一律不作为企业登记前置手续；通过“三证合一”、“一照一码”改革，，实现“一窗受理、一表申报、一照一码、一照通用”；在“三证合一”基础上整合社会保险登记证和统计登记证，实现“五证合一、一照一码”；实行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和税务登记证的“两证合一”；实施简易注销登记改革，简化注销登记程序和登记手续，对领取营业执照后未开业、无债权债务的有限责任公司、非公司企业法人、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实施简易注销。

持续推进“证照分离”“多证合一”改革制度。自2017年8月7日，正式启动了“三十五证合一、一照一码”改革工作，直至现在的“多证合一”全面推行，确保“只进一个门、只找一个人、只跑一次腿”改革落地生根，真正实现“让信息多跑路、让群众少跑腿”的服务宗旨。在一个服务大厅、一个窗口、提交一次材料，大大缩短了企业办证周期，企业不用跑来跑去，节约了大量的人力、物力和时间成本，真正实现了“让信息多跑路、让企业少跑腿”。

全面推行电子营业执照和全程电子化登记。2017年10月30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全面推行电子营业执照和全程电子化登记管理，坚持两条腿走路，从企业群众利益出发，提供线上和线下双重优质服务，截至目前已发放全程电子化营业执照16000余份。

落实企业开办一日办结工作制。2019年7月20日，根据许昌市政府关于实行企业开办一日办结制工作的批示后，全市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积极落实，并于2019年8月正式实现了企业开办一日办结的工作目标。在各地政务服务中心设立企业开办绿色通道，将企业一日开办涉及的市场监督管理、税务、公安等部门的服务窗口整合在一起，实行“一个入口、一次申请、一站服务”。市场监督管理局、税务局在绿色通道附近设立咨询导办服务站，提供企业开办帮办服务。目前，企业设立注册登记时限已压缩至3个小时，已有262家企业享受改革红利。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相信，有您这样热心于民营企业发展的人大代表，提出如此有见地的提案，必将有助于市政府制定更好的政策措施，推动我市小微企业驶向健康发展快车道，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感谢您对民营企业的关心与支持！

许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年9月16日

联系单位：许昌市市场监管局个私监管科

联系电话：0374-2977058

联系人：王峰